

临清市松刚钢球厂

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3年5月18日，临清市松刚钢球厂组织召开了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临清市松刚钢球厂）、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绿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并特邀两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形成环保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位于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潘庄镇潘东村临清市松刚钢球厂院内，该项目为扩建项目，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一期项目依托现有厂区及生产车间，购置光球机、车床、无心磨床、基面磨床、双端面磨床、选球机、滚筒等设备，以毛坯件、磨削液、切削液、液压油等为主要原辅材料，轴承钢球经光球、淬火（外协）、硬磨等工序进行生产，轴承滚子经软磨、淬火（外协）、细磨、检验等工序进行生产，一期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轴承钢球40t、年产轴承滚子160t的生产能力。该期项目新增劳动定员为4人，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每班工作8

小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5月，山东锦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6月29日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环评（承诺）[2021]054号文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2020年6月18日首次取得排污许可证，2022年4月4日进行排污许可变更（许可证编号：91371581MA3CXGTM1A001Z，有效期限：2020-6-18至2023-6-17）。

该期项目于2022年11月开工建设，2023年4月投入试生产。

2023年4月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委托山东绿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山东绿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现场验收监测方案，于2023年4月10日至2023年4月11日，对该期项目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监测。根据该项目的监测数据及现场调查情况，临清市松刚钢球厂编写了《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占总投资的2.5%。

4、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相比，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该期项目未上设备为下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要求，该项目的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环保厕所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2、废气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该期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双端面磨床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液压油、废磨削液、废磨削铁泥、废抹布、生活垃圾、废铁屑、残次品。

该期项目产生的废液压油（0.1t/a）、废磨削液（0.4t/a）、废磨削铁泥（0.15t/a）、废抹布（0.005t/a）属于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磨削液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磨削铁泥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外售金属冶炼厂，在厂区内的收集、暂存等过程仍按危险废物管理，对

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豁免条件“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抹布收集后可与生活垃圾（0.6t/a）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废铁屑、残次品（10.0t/a），属于一般固废，外售金属冶炼厂；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运行，生产负荷见下表，均符合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75%以上的要求。

验收项目名称	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					
验收监测时间	2022年4月10日			2023年4月11日		
名称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实际负荷（%）	实际产能	设计产能	生产负荷（%）
轴承钢球	0.12t/d	0.133t/d	90.22	0.12t/d	0.133t/d	90.22
轴承滚子	0.51t/d	0.533/d	95.68	0.51t/d	0.533/d	95.68

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该期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环保厕所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

2、废气

该期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双端面磨床等产生的噪声。该项目所有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优先选用噪声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经减振、隔声、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南、东、西厂界（北厂界紧邻其它单位，不具备检测条件）厂界外3个监测点位的昼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55dB（A），夜间等效声级最大值为46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固体废物

该期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液压油、废磨削液、废磨削铁泥、废抹布、生活垃圾、废铁屑、残次品。

该期项目产生的废液压油（0.1t/a）、废磨削液（0.4t/a）、废磨削铁泥（0.15t/a）、废抹布（0.005t/a）属于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磨削液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磨削铁泥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外售金属冶炼厂，在厂区内的收集、暂存等过程仍按危险废物管理，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豁免条件“未分类收集”，豁免内容“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废抹布收集后可与生活垃圾（0.6t/a）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废铁屑、残次品（10.0t/a），属于一般固废，外售金属冶炼厂；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六、验收结论

临清市松刚钢球厂年产200吨轴承钢球、800吨轴承滚子项目（一期）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下面后续要求得到整改以后，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 2、完善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设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台帐，加强相关噪声源控制，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3、定期开展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 4、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完善危废暂存间标识，完善管理制度，完善管理台账，实行双人双锁管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及时进行处置。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信息见附件。

临清市松刚钢球厂

2023年5月18日